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KANG BIOMEDIC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華康生物醫學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622)

內幕消息 主要股東股份轉讓

此公告是由華康生物醫學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第 17.10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XIVA 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 GEM 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接獲張曙光先生（「張先生」），即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主要股東（定義見 GEM 上市規則）通知，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日，張先生向一位獨立第三方買方（「買方」）出售其所持有之 Crystal Grant Limited（「Crystal Grant」）全部發行股本，Crystal Grant 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其持有本公司 138,672,000 股普通股（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 27.71%）（「股份轉讓」）。

股份轉讓完成後，張先生即不再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買方（透過 Crystal Grant）持有本公司 138,672,000 股普通股（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 27.71%），將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 GEM 上市規則）。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應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華康生物醫學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張曙光

香港，二零二五年一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曙光先生、張春光先生、潘禮賢先生及何嘉明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卜素博士及徐明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國輝博士、鄭發丁博士、周靖文女士及施美伶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最新公司公告」內。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huakangbiomedical.com